

# 2017 年顺德区杏坛镇林文恩初级中学 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

根据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》规定和《2017 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》要求，结合我校师资需求缺口实际，现就 2017 年我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学校情况简介

林文恩中学，原名大成中学，座落在杏坛镇昌教村内，占地面积 17108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12196 平方米。校园绿化覆盖率达 45% 以上，教学楼梯级状排列，独特的结构，大大减小了教室间的互相影响，教室明亮宽敞；建有能容纳一千五百多人的礼堂一座，200 米标准环形塑胶田径运动场；三层的科学楼一座，2007 年后增建一座五层的教学综合楼，改造了学校大门口，翻新了教学楼等，使学校更具规模，焕然一新。截至 2016 年 9 月，有教学班 17 个，学生 656 人，专任教师 62 人，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%。现为广东省现代教育技术实验学校、义务教育“规范学校”，佛山市“优质学校”、顺德区“绿色学校”“交通安全学校”。

学校坚持“以德立校，依法治校，科研兴校，质量强校”的办学理念，以“厚德载物、自强不息”为校训，倡导学生要“博爱博学，自立自强”。坚持把“师德优、师业精、师观新、师能强、师

为正”作为师风要求，倡导敬业奉献、志存高远的师德风尚，树立热爱教育、服务社会的思想，牢固树立主动意识、责任意识和创新意识，队伍建设不断优化，一个战斗力、凝聚力强的团队渐渐形成。多次被评为顺德区先进学校、卫生工作先进单位、交通安全学校，杏坛镇教育系统先进单位、表扬单位。

## **二、招聘对象：**

应届毕业生及社会在职人员

## **三、招聘需求**

（一）招聘的岗位、人数：

我校招聘语文、物理教师各 1 人。具体见附表《顺德区教育局 2017 年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(义务教育阶段)》

（二）基本条件

- 1、应聘人员：年龄 35 岁以下（1982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）。
- 2、思想品德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教育事业，为人师表。遵纪守法，乐于奉献。
- 3、学历：必须具有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本科以上学历、学士以上学位。所学专业与我校招聘岗位专业对口。
- 4、职称：参加工作时间在 8 年（含 8 年）以上的要求具有中级以上职称。
- 5、身体状况：身体健康，符合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。仪表端庄、口齿清晰，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和沟通能力。

6、其他条件要符合《2017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》的有关要求。

③具备以下条件的面试优先。

1、语文科：写作能力较强，在大学期间有参与课题研究或有获奖论文，是学生干部，管理能力较强。

#### **四、招聘程序及要求**

①报名和资格审查。

1、应聘人员登录 <http://www.sdedu.net> 报名，在网上确认报名的同时，需向我校递交纸质应聘材料：（1）学历、教师资格证复印件（属于非师范教育类专业的报考人员未取得教师资格的，一经聘用，必须在引入后1年内取得相应的教师资格）。（2）身份证复印件。（3）有关获奖及证书复印件、成绩单复印。（4）个人简历。

（5）近期生活（全身）彩照一张。我校按照招聘条件，根据网上报名情况，对照应聘人员递交的书面招聘材料进行资格初审，符合条件的应聘人员，全部进入面试（初试）环节。纸质材料可通过快递寄到学校，地址：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昌教村中心公路74号，邮政编码：528325。收件人：欧阳老师，联系电话：29818298。我们更希望应聘者直接到学校提交应聘材料。

2、报名截止后，我校对应聘者的材料进行资格初审，符合条件的应聘人员，学校将会以手机短信的形式通知应聘者进入初试环节。（请确保手机的畅通）

3、联系人：欧阳老师（办公电话：29818298、2486385863@QQ.COM）

（二）面试。（面试分初试和复试）

1、初试：符合条件的，全部进入初试环节。初试采取答辩、教师基本素质考察等形式。（初试只作为筛选的环节，初试成绩不计入面试成绩）。

2、复试：面试复试形式采取试教、教师基本素质考查等形式，考察应聘对象的综合能力和基本教育素质，包括仪表仪态、教育理念、语言表达能力、思维能力、应变能力、心理素质、教育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等。

3、面试的时间：以学校通知为准。学校将会以手机短信的形式通知应聘者进入复试时间。（请确保手机的畅通）

（三）笔试、体检、考察、公示等环节由顺德区教育局统一安排。

（四）录用。

对符合条件的人员，由顺德区教育局通知后，按常规办理毕业生接收或人事调动手续，学校实行聘用，签订聘用合同，享受顺德区内编公办教师待遇。

**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林文恩初级中学**

2016年11月28日